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13位ISBN编号：9787500499152

10位ISBN编号：7500499159

出版时间：2011-6

出版社：刘余香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1-06出版)

作者：刘余香

页数：25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内容概要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选取当今社会普遍关注的婚姻家庭热点问题加以探讨，主要包括结婚条件、婚检制度、同性婚姻、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制度、探望权、第三者、欺诈性抚养、代孕、家庭暴力、受虐妇女杀夫等，对现行婚姻法相关法律规定加以阐释，同时剖析现有法律规定的不足，并提出相应的完善建议。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作者简介

刘余香，1974年4月出生，湖南省衡东县人。法学硕士、副教授，湖南省青年骨干教师，现为衡阳师范学院经济与法律系党总支副书记。主要研究方向为婚姻家庭法和思想政治教育。主持省级课题5项，发表论文30余篇，出版专著、主编(第一副主编)教材2部，获衡阳市社会科学成果奖3项。获得衡阳师范学院“师德标兵”、“十佳授课教师”、“青年教师教学能手”等荣誉称号，2006年在湖南省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优秀公开课比赛中获得“特等奖”。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章 结婚条件的质疑第一节 结婚条件概述第二节 我国《婚姻法》规定的结婚必备条件和禁止条件第三节 我国《婚姻法》规定的结婚条件的发展变化第四节 对我国《婚姻法》规定的结婚禁止条件的思考第二章 婚检制度的改革第一节 我国婚检制度的变迁第二节 我国婚检制度改革的背景第三节 我国婚检制度遭遇的现实尴尬第四节 我国婚检制度新模式探讨第三章 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制度的增设第一节 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制度在我国的确立第二节 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的概念、种类及其处理第三节 我国现行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制度的缺陷分析第四节 我国无效婚姻和可撤销婚姻制度的完善建议第四章 同性婚姻对传统婚姻制度的挑战第一节 同性恋与同性婚姻的概念第二节 中国同性恋的历史与现状第三节 中国同性婚姻的立法论争与立法滞后的原因分析第四节 对我国同性恋者婚姻权利的思考第五章 “第三者”介入婚姻家庭第一节 “第三者”的概念、特征及其类型第二节 “第三者”介入婚姻家庭的危害第三节 “第三者”侵害配偶权的责任构成要件第四节 “第三者”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及方式第六章 探望权之争第一节 探望权的概念、特征及其性质第二节 我国《婚姻法》关于探望权的具体规定第三节 我国现行探望权制度的法律缺陷第四节 对进一步完善我国探望权制度的思考第七章 欺诈性抚养的法律救济第一节 欺诈性抚养的概念和特征第二节 亲子鉴定在欺诈性抚养关系认定中的运用第三节 欺诈性抚养法律救济的理论基础第四节 欺诈性抚养损害赔偿制度的构建建议第八章 代孕行为的法律分析第一节 代孕的概念及其界定第二节 国内外关于代孕的相关法律规定第三节 合理使用代孕的必要性分析第四节 代孕的法律调控措施建议第九章 家庭暴力的防治第一节 家庭暴力的概念和特征第二节 我国家庭暴力的现状及其成因第三节 家庭暴力的防治措施第四节 城市和农村家庭暴力之比较第十章 受虐妇女杀夫案件的思考第一节 受虐妇女杀夫的现状及其成因第二节 我国对受虐杀夫妇女的法律处置第三节 受虐妇女杀夫案件非罪化和轻刑化的法律依据第四节 受虐杀夫妇女出狱后的回归保护后记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章节摘录

版权页：（三）规范婚检市场，提高婚检质量婚检乱收费、流于形式以及某些医生无视患者隐私等现象，是民众不愿婚检的主要原因。规范婚检市场，提高婚检质量，是提高婚检率的当务之急。卫生部门要规范工作，做实婚检的每一个环节。对婚检的项目、范围、内容、对象等也要明确和公布。让公众知情，把不应当结婚、因重大传染性不适宜结婚或对健康配偶要特别保护的疾病，以及有重大遗传倾向的遗传疾病向社会公布并大力宣传。现行的婚检机关大多是专门的婚检机关或者说指定的医疗机构（并非专业），这样就带来一个垄断的问题，只要是垄断，必然会造成吃拿卡要，让人反感。婚检制度的改革必须把权力移交给多方，让婚检有选择，只要达到一定级别的医院都可以做婚检，并且对婚检实行统一标价，对医院收费进行约束。把婚检这一政府行为变为市场行为，约束婚检行为，提高婚检质量。同时，还应对婚检的机构和人员建立资格准入制以及在一定时限内对婚检结果的负责制，切实提高婚检的效用和责任。（四）加强宣传和引导，提高民众对婚检的认识据报道，在许多地方，免费婚检对鼓励新婚夫妇参与婚检的作用并不大，在浙江一些地区，免费婚检依然遭到冷遇。可见，群众不愿婚检不仅仅是由于金钱的原因，更大程度上是长期以来由于缺乏对婚检重要性的宣传教育，人们自觉婚检的意识普遍淡薄，对不婚检的严重后果没有足够的认识。自愿婚检需要以自觉的思想为前提，显而易见，这一必要的思想基础在我国还远远没有形成。国家卫生行政部门更需要与其他行政部门合作，制订一个在全国范围内普及婚检教育的计划，动员全社会力量开展婚检重要性的宣传，加强文化、道德、法制等宣传和教育工作，不断提高人们的文化素质、道德修养以及法制观念。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编辑推荐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主要根据2001年4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1次会议通过并从同日起施行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决定》等与新婚姻法配套的、有紧密联系的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和规章等。

《中国婚姻家庭热点问题透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